

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服务）

甲方： 《金陵瞭望》杂志社

乙方： 江苏新华日报印务有限公司

为提高效率，提升服务质量，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金陵瞭望》杂志文化版印刷服务。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在坚持“平等互利、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服务项目

1.1 印刷服务

第二条 服务内容和要求

2.1 服务：《金陵瞭望》杂志文化版月刊印刷服务。全年共计大约 12 期，每期数量约 30000 本。每期刊物，总页码 80 页。普通版（约 29000 本）：内页 72p，80 克铜版纸，封面等 4 页，157 克铜版纸，单面光膜；精装版（1000 本）：内页 72p，128 克铜版纸，封面等 4 页，157 克铜版纸，单面光膜。封面、封底、封二、封三、内页，均彩色印刷。成品尺寸 210*285mm，骑马钉装订。

每年免费装订 30 本硬壳精装合订本。

2.2 要求

2.2.1 质量要求：根据甲方提供的电子文件制版印刷，并由甲方签付同意印刷后按照新闻出版质量要求完成印刷任务。

2.2.2 印刷时间要求：本项目每期需分两次印刷、装订。乙方在收到签付印后在 3 日内先印刷 1000 本样本并送至甲方住所进行审核，待审核无误后其余部分方可开始印刷、装订。乙方收到第二次签付印后 5 日内全部印刷完毕，并交付至甲方指定投递公司。

2.3 考核

2.3.1 甲方将通过抽查的形式对乙方的印刷品合格率进行考核。每期的差错率不得高于万分之五。

第三条 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3.1 甲方权利义务

3.1.1 甲方提供的内容必须符合法律要求,如有违法违规由甲方承担所有法律责任。

3.1.2 甲方有权利督促乙方按规定时间完成印刷工作,如有增加或修改内容甲方须提前告知乙方;在不影响进程的情况下,对于甲方的小规模变动的需求,乙方应给予满足;若出现大幅度的变更,则甲乙双方商议延长服务周期。

3.1.3 甲方有权随时采用各种方式对协议实施的质量和进度进行监控。

3.1.4 甲方对项目所涉及的所有形式的信息资料拥有所有权。

3.1.5 甲方应当按照协议要求,每2个月结算一次,按时向乙方支付印刷费用。

3.2 乙方权利义务

3.2.1 乙方有责任按甲方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印刷任务,并及时将杂志送到甲方所要求的场所,如果确实有特殊情况,甲乙双方可协调适当延长印刷时间。

3.2.2 乙方须切实履行承诺,符合甲方要求,保证印刷质量。如果出现印刷、装订等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责任并根据问题严重性扣除当期印刷款10%-30%不等的金额作为违约金,乙方需无条件给予调换不合格产品,乙方还应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单期差错率高于万分之五,出现累计2次,甲方还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3.2.3 乙方配置必要的软件和硬件设备保证协议有效实施。

3.2.4 乙方须注重负责人员配置的合理性以及项目管理的科学性和有效性,保证项目实施工作人员的数量和素质满足甲方要求并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

3.2.5 乙方有责任对本协议的内容及每期交付印刷的内容进行保密,甲方对项目所涉及的所有形式的信息资料拥有所有权。

3.2.6 如出现因甲方原因造成错误,遗漏等影响印刷质量的情况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3.2.7 乙方有义务在每期结算印刷费用之前根据实际印刷页码和实际印刷数量向甲方提供印刷费用明细,以便甲方核算每期印刷费用。

3.2.8 乙方有义务在第二年4月底前向甲方提供上一年度《金陵瞭望》文化版合订本30本。

3.2.9 乙方应该在5个工作日内完成印刷并将杂志送至甲方指定的投递公司,由投递公司签收。如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进度完成当期印刷、交付,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责任并根据问题严重性扣除当期印刷款10%-30%不等的金额作为违约金,乙方还应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逾期交付出现累计2次,甲方还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3.2.10 双方合作关系出现重大变更,应提前两个月告知对方,以利于双方有序安排。

第四条 纸张材料、数量、价格、结算标准、费用结算及支付方式

4.1 纸张材料

4.1.1 纸张材料:普通版:内页72页,80克铜版纸,封面等4页,157克铜版纸,单面光膜;精装版:内页72页,128克铜版纸,封面等4页,157克铜版纸,单面光膜。封面、封底、封二、封三、内页,均彩色印刷。成品尺寸210*285mm,骑马钉装订。

4.2 数量:具体按每次签付为准。

4.3 价格结算标准:

4.3.1 印数价格:①精装版单价: 3 元/本。②普通版单价: 2.58 元/本。

上述价格包含了乙方提供本次印刷服务相关的一切税金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排版、制作、出片、制版印刷、运输等与之相关的全部费用。

4.3.2. 合作期间,印刷纸张规格、杂志内页、加彩页码和印刷数量如有调整,可由双方以招标确定价格为基础协商出相关标准进行调整,可制作附件一并明确。增加或者减少4页彩色费用标准每本为:80克铜0.11元/本、128克铜0.23元/本。合作期内,市场价格波动较大,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在招标确定价格上适当调整结算单价标准。

4.4 交付:成品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视为完成交付。

4.5 支付方式

每期印刷交付完毕后,乙方根据实际印刷页码和实际印刷数量提供当期的印刷明细及13%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2个月内结算给乙方。

第五条 违约责任

5.1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规定,均应当承担违约责任;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对方由此所遭受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

5.2 除另有约定外、本协议不得提前解除,如协议一方欲提前解除协议的视为违约。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6.1 在本协议执行期间,如果双方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6.2 产生争议或争议正在诉讼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争议或诉讼的其他部分。

第七条 免责条款

7.1 因不可抗力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项下有关义务时,双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

发生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情况告知双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双方均应在可能的情况下尽可能缩小因此种不可抗力而造成的损失；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协议。

第八条 协议期限

8.1 本协议有效期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服务期限为三年，协议一年一签。甲方可根据上年度合作情况，决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度合同，如乙方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服务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内容，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本次协议为服务期限的第 1 年，签订有效期为 2025 年 8 月 14 日至 2026 年 8 月 13 日。

第九条 廉洁条款

《金陵瞭望》杂志社是南京报业传媒集团下属单位。南京报业传媒集团要求员工严格遵守《南京报业传媒集团员工廉洁从业若干规定》，严格禁止员工的任何商业贿赂（包括行贿及受贿）行为，反对任何形式的私心私利行为。南京报业传媒集团尊重合作伙伴，与合作伙伴诚信合作，在合作关系中双方应遵循以下廉洁条款：

9.1 合同各方均不得向对方或对方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代币卡（券）、礼品、微信/支付宝红包、有价证券、旅游、宴请或其他不正当利益。

9.2 合同各方应专业并且诚信，不会因为任何个人利益因素而影响企业合作关系；不得与对方员工就商业秘密及合同条款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竞争业务或影响合同的公正履行。

9.3 合同任何一方发现另一方向己方行贿或索贿的，均应予以拒绝。南京报业传媒集团及其下属单位员工在合作关系中，如发生上述行为，其他合同当事人及其工作人员应向南京报业传媒集团纪委及时举报。

第十条 附则

10.1 如果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执行而不从根

本上影响本协议的效力时，本协议的其它条款应不受影响。采购项目《金陵瞭望》文化版印刷服务（JSZC-320100-JZCG-G2025-0179）全部相关的招投标文件均为本协议附件，甲乙双方均应遵守。

10.2 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自行变更或修改本协议。

10.3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有两份。本协议的附件与协议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金陵瞭望》杂志社

（公章）

授权代表：周倩

电话：18602519299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91 号

2025 年 8 月 14 日

乙方：江苏新华日报印务有限公司

（公章）

授权代表：周梅波

电话：13585208428

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东杨坊 131 号

2025 年 8 月 14 日